

##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再次调整 2016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规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》等 2016 年度配股相关议案。2017 年 5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对公司 2016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、发行方案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6 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进行调整。2017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就配股方案进行二次修订，按照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。

为确保公司本次配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情况、资金需求紧迫程度及中小股东利益，经审慎研究，2017 年 10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决定再次调整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规模，将募集资金中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4,997.17 万元进行调减，改为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《公司 2016 年度配股方案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“六、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”中各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如下：

#### 原方案为：

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2,124.55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计划总投资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额
1	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	45,000.00	45,000.00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计划 总投资额	拟使用募集 资金额
2	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	11,804.55	10,000.00
3	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	8,679.55	8,679.55
4	北京运营中心建设项目	8,445.00	8,445.00
合计		<b>73,929.10</b>	<b>72,124.55</b>

**现调整为：**

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7,127.38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计划 总投资额	拟使用募集 资金额
1	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	45,000.00	44,551.48
2	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	11,804.55	9,405.60
3	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	8,679.55	7,530.30
4	北京运营中心建设项目	8,445.00	5,640.00
合计		<b>73,929.10</b>	<b>67,127.38</b>

除以上修订外，《公司 2016 年度配股方案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其余内容保持不变。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规模的调整，公司将对《公司 2016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、《公司 2016 年度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（二次修订稿）》及《公司 2016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相应内容进行修订，内容将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6 日